

科技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
聯絡人：王燕萍
電話：02-2737-7241
傳真：02-2737-7619
電子信箱：ypwang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科部產字第11100101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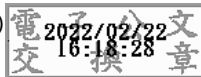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文（111T0P000743_111D2003919-01.pdf、111T0P000743_111D2003920-01.pdf、111T0P000743_111D2003923-01.pdf）

主旨：修正「科技部研究計畫產學加值鼓勵方案申請須知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科技部研究計畫產學加值鼓勵方案申請須知」、修正對照表及「科技部研究計畫產學加值鼓勵方案申請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1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各司處（共22單位）（含附件）



部長吳政忠

